

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全国高校、职业院校 物流教改教研课题的通知

各部门、二级学院：

为继续做好全国高校、职业院校物流教改教研课题立项工作，学院决定组织申报 2023 年全国高校、职业院校物流教改教研课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研究方向

2023 年物流教改教研课题分为培育课题、面上课题。

（一）培育课题

1. 区域高校/职业院校物流人才培养状况研究
2. 物流专业课程思政建设探索与实践
3. 基于双师型教师标准的物流类专业双师型教师培训标准的构建与实施
4. 教育数字化战略背景下物流类专业数字化体系构建与验证

（二）面上课题

课题申请人可围绕物流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专业建设、课程建设、资源建设、教学改革、教学评价、产教融合、国际合作、军民融合、职业能力测评等方面进行自主选题；也可以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及院校专业特色，开展中国特色的冷

链物流、农产品物流、航空物流、危化品物流、跨境电商物流、服装物流、两业融合和智慧物流等行业细分领域的物流与供应链人才培养课题研究。鼓励教师针对职教本科、岗课赛证综合育人、中国特色现代学徒制、1+X证书制度试点、“双高计划”及“国家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现代产业学院、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等热点开展创新性研究。

二、申报要求

1. 符合新时期高等教育、职业教育的理念，具有较强的创新性和前瞻性。有较好的研究基础和较强的研究力量，并在研究经费和条件保障等方面有保证。研究目标明确，研究思路清晰，有整体的研究设计方案，有明确的预期成果。研究成果具有较高的理论价值和应用推广价值。

2. 已获国家级、省部级奖的教学成果，或已在自然科学基金、人文社会科学以及其他研究领域等立项的课题，如无特别创新，不得重复申报。

3. 课题研究采用主持人负责制。课题主持人原则上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取得博士学位，有一定的研究水平和组织能力。未取得副高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若具备研究基础和研究能力或有项目建设需求，须由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成为课题主持人。

4. 课题申请人原则上同一年度不得参与两项以上课题申报，且只能主持一项课题。每个课题参与人数（含主持人）

原则上不超过 7 人，且须具有两年以上教学经验。

5. 课题主持人若上一年度有延期未结项课题，本年度不允许作为课题主持人。

6. 各部门申报课题数量不得超过 3 个。

三、课题提交

请各部门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前将《全国高校、职业院校物流教改教研课题立项申报表》《2023 年全国高校、职业院校物流教改教研课题申报汇总表》发送至教务处王琪老师办公邮箱，同时将签字盖章纸质版报送滨海校区南区行政楼 705 室。

- 附件：1. 全国高校、职业院校物流教改教研课题立项申报表
2. 全国高校、职业院校物流教改教研课题申报汇总表

教务处

2023 年 2 月 17 日